补充合同书

甲方（采购方）：吴江中学

单位地址：苏州市吴江区高新路 2888 号

乙方（供应方）：苏州市明新汇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苏州市姑苏区三元二村 12 号

招标编号：JSZC-320509-JZCG-G2025-0045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吴江中学 2025 年度物业管理服务的招标结果，现依照招标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原合同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补充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岗位名称	人数	总价（元）	合同起止时间	备注
保洁员	1 人	90000.00	2026 年 3 月 1 日到 2027 年 8 月 31 日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万元整；			￥（小写）：90000.00 元	

乙方负责的服务项目，应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人工工资、保险、劳保、薪金、福利、加班、高温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二、乙工作职责：

1. 图书馆环境卫生：负责图书馆及阅览室地面的清洁，确保无灰尘、纸屑及杂物；对书架、报刊架、阅读桌椅上积尘进行日常清扫。

2. 图书报刊归纳整理：协助对归还的图书及新到报刊进行分类、整理与上架工作；确保书刊排列整齐、架位有序；定期对破损书刊进行清理与统计。

3. 办公室行政协作：根据学校安排，协助完成小型会议接待、简单活动现场的环境维护及摄影配合工作。

4. 其他临时工作：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性事务，具体工作内容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与调配。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委派相关部门及人员负责对乙方日常工作的监管、协调、考核；为乙方服务人员提供临时办公场所；为乙方提供所需相关设备的技术资料，并指定专人作为甲方联系人予以协调工作。加强与乙方勾通，交流情

况，互通信息。

2、甲方因工作需要，遇重大活动和仪式需乙方外加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提供保障服务的，给予乙方员工一定的加班费补贴。

3、甲方应教育所属人员尊重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成果，积极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履行好合同所规定的职责和义务。对甲方人员因使用设备、器材、器械不当而造成的损失与乙方无关。

（二）、乙方责任：

1、乙方须配合、协助甲方的管理工作。

2、乙方在工作中应当做到文明工作、安全生产，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合同期内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3、乙方应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服务人员，如甲方认为该员工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必须调整。

4、乙方应经常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具体办法于合同签订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5、甲方与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派驻人员由乙方自行管理，乙方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涉。

6、甲方提供服务人员办公休息所需的办公场所、生活设施等（如桌椅凳、橱柜、电扇、空调等），但故意损坏、恶意使用或丢失的需全额赔偿；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工作范围内的设施、设备等损坏的，由直接责任人赔偿，若直接责任人因故无法赔偿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赔偿损失，情节严重的可终止合同并依法追偿。

四、费用及结算：

1、合同价格按照此次的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额为人民币玖万元整（￥：90000.00元），应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人工工资、保险、劳保、薪金、福利、高温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上述费用包含的人员工资及社保不低于国家和地方工资标准及社保标准，如合同服务期内最低工资标准上调，由乙方自行承担。

2、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甲方按月支付前一个月的服务费用。

3、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包括个人），服务人员的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等由乙方付给，与甲方无关。

4、确因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一些突击工作。如：安排服务人员（内部）临时加班。有大活动（大型会议）时，需要增加人员和物品，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费用由甲方承担。

5、乙方必须按照《劳动法》、苏州市及响应文件的有关规定配置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发放符合《劳动法》相关条款；正常工作时间以外的加班费、法定节日的加班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支付加班费和交纳正常的社会保险，不得安排工作人员超时限加班，以上各项费用应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五、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磋商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若成交单位在服务管理期间，违反下列规定将被无条件解除服务合同。

（1）将承包的服务转包他人。

（2）出现重大责任问题。

4、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5、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6、乙方服务如不符合或达不到甲方的要求，甲方书面告知乙方整改；若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整改或经整改后仍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无需支付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八、其它

1、乙方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2、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一方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法》 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日期：2026-3-1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日期：